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19监-01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1月22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 监事出席会议的情况

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名单如下：

吴良森、陈丽芳、张娜、关斌、张熙畅。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良森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公司监事任期的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大股东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推荐，监事会对所推荐人选范志纯先生、张娜女士、郑希富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审议，并按逐项表决方式进行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1、提名范志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 提名张娜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3、 提名郑希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监事会同意提名范志纯先生、张娜女士、郑希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另两名职工监事陈宗忠先生、陈武先生（个人简历附后），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由公司工会委员会通过民主选举产生。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 月 22 日

附件：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范志纯，男，1960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省委党校行政管理专业，在职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助理农经师。曾任宁德市委、市政府接待处联络科科长，宁德市委、市政府接待处副调研员，闽东宾馆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等职。现任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中闽（宁德）水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福建省金泰康乐养老服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其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除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外）、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有关规定。

张娜，女，1981年12月出生。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在职本科学历。曾任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经理等职。现任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法规事务部经理，兼任宁德市金禾房地产有限公司监事、宁德市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福州闽东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宁德市福宁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其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

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除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外）、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有关规定。

郑希富，男，1986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仰恩大学经济学专业，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初级审计师。曾任福建福安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职员、专职内审人员、审计监察室临时负责人等职。现任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经理，兼任宁德市金禾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宁德市三都澳大酒店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福建君融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君融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其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除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外）、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有关规定。

陈宗忠，男，1968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共宁德市委党校，在职大专学历。曾任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寿宁发电分

公司经理助理等职。现任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寿宁发电分公司工会主席兼组织委员。其未在其他单位兼职；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有关规定。

陈武，男，1968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在职大专学历。曾任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周宁发电分公司经理助理等职。现任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周宁发电分公司副经理兼工会主席。其未在其他单位兼职；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有关规定。